

鏡心文集

12

我身

美產系 張意好

我經歷了夢、光、影，終於完成我身。

童年的我，童年的我們，常做夢，白天做也好，晚上做也好。就是這樣肆無忌憚地做「夢」，才有如此天真爛漫的小女孩，浪漫地幻想當全世界的世界。

童年的我，童年的我們，常玩各式的跑跳遊戲，白天跑也好，晚上跳也好。不管被罵多少次我們的身體不知是什麼構成，永遠不會被規矩住，因為我們知道自己最大。

那一天有一道不知道是什麼顏色的什麼高度的「光」，我學會自己吃飯自己洗澡，就是那天我成為了不再稚嫩脆弱，不再需要胖胖的白色內褲。那一天我也成為了那道光，原來不是有顏色，也不是特別亮，但有一種紅色書包，鐵製鉛筆盒的味道，我那道光不懂怎麼照，只知道有什麼好玩便去。那些天我數過無數個下課，搶過無數個鞦韆，只為了把太陽放進口袋，讓自己成為更亮更大的光，再玩上好幾次濕了一身的遊戲。

我不再屬於光了，就成為要什麼像什麼的「影」，因為我就是長大的代言人。熱天穿短袖，冷天穿長袖，雨天帶雨傘，學會什麼時候做什麼事。這是一段不屬於過去不屬於未來，只屬於現在此刻的熱血青春。

這段珍貴到痛心的青春，過去的你嚮往，未來的他們懷念。小小的我屬於這世上的一方角落，我想擁有全世界，而影的世界只有我。

乾杯

心動系 于辰武

早在三千多年前的美索不達米亞，無數的民族便曾經為我瘋狂，蘇美人、巴比倫人及亞述人消失在歷史的洪流之中，我卻能禁得起時間的考驗，在現今社會中有著活躍的身影，而每逢歡愉熱鬧場合，炒熱現場就是我的首要任務，三杯黃湯下肚直接緩解各種尷尬氣氛，仇家變親家、前任變現任，所有的事情談和起來變得如此輕鬆而且愉快，除了傳遞正面能量，也鼓勵無數次的人心，並給了他們勇氣，腎上腺素的分泌造就了許多精采的時刻誕生，而這一切幾乎都是屬於我的功勞，但我是很謙虛的不會貪功。

老實講，事情的決定權是在人們的手上，我提供的不過是個輔助的角色。

當初也很不清楚

自己的定位是什麼，與其他穀物比較也是相當平凡的大麥而已，但經過淬煉及後續發酵等步驟，我的價值可說是大大的提升，開始迎向屬於自己的巔峰期。身邊的眼光也開始變得不同，並成為關注的焦點，這在很多人眼中是十分羨慕的，只不過我卻無法開心起來，時常懷疑自己的能力是否是有幫助的？

我提供的是歡樂卻又有成癮性的問題，這兩面的自己是截然不同的，當然可以將事情的決定權推給面對問題的當事者，但心中那個小小的聲音會告訴自己，這會不會是種不負責的說辭。我沒辦法快樂的做自己，因為每次的做自己又是個傷害他人的開始，這與做自己是建立在不影響他人的初衷不同，我不是個成功的飲品，而是種製造負擔的成癮物質。

後來慢慢的學會催眠自己，就像我本身的成分一樣，5%、10%不過是個沒有意義的數值，自己則像慢性中毒一般越陷越深，曾經那些光輝燦爛的畫面早已不見了，就像夜裡的煙火及流星，稍縱即逝的讓人感到惋惜，「可能也就這樣了吧」。

我對自己說著，杯裡還留著一口，喪失原本從冰箱拿出的那種沁涼感，留下的盡是苦澀，那位客人可能又去外面抽菸了吧，他心煩意亂的樣子真讓人難受。



我身

美產系 陳宣卉

我經歷了自然、風、種子，終於完成我身。

我發現生命中都在被花草環繞，家前兩側種著各式綠植物，白色小花藏在點點綠葉後，小時候我特別喜歡碰含羞草，看著他們縮頭呵呵笑。國小時都是阿公帶我去上學，早餐永遠都是白饅頭，那時吃到會偷偷吐掉，但現在有時最懷念就是那味，我想是那段時光。上下學跑在兩側花草中，雖然那是不到一百公尺的小空間，承載數十年的時光，從我爸小時候就住這了。我走過了他曾走過的路，在同個歲數，綠色襯著白色的大門，很舊很舊的家，但我特別特別愛，我想，我是個念舊的人。一個家裝進了三代，一個門前的小路裝進了幾千次的歸返，日子相加的重量，成為空氣的重量、重重的壓在心頭。我看著小樹長高，小樹看著我慢慢長大，我託付他們好看著這家人平安，就像那次次歸返的雀躍聲。

風吹撫我的臉，輕輕帶走我的靈魂，緊抓著手中的線，無數的泡泡升起，飄向最接近太陽的方向。我四處張望，好亮好亮，我不知道要被風帶往哪？哪裡是最接近夢的方向，好亮好亮。我看不清自己的腳下，晃呀晃，我開始畫了線條在腳底，畫了一個未來的房間格局，畫了一個全家福，許下了向流星的願望，也許下像太陽的願望。我不擔心自己失足，因為我知道手中的線會變成一張大網，

也會成為一道風，把自己帶走。

我變成了風把自己帶走，沒有方向。我擦掉了其他走過的味道，不想追尋著腳步，不斷重複迷路，很慢很慢。曾經在我迷失時，我爸爸告訴我，他知道我有自己做事的步調，不必催，雖然慢但會到終點的，小時候總是不懂，現在懂得享受自己的慢。以前會把夢想跟成功畫上等號；現在會拿起畫筆在等號上加斜槓。我依然抓著手中的線，順著微風，找到方向，降落，線突然變得很長，融化成期待祝福。待我蠶蛹，最後成為一顆顆種子掉落在地上，那時又是段新旅程，線沒了，但心中的愛及放手的勇氣，化作力量，注入土壤，開花成為自然與風的一部分。

來自太平洋的處方

美產系 鄭凱心

自西岸至東岸；從日落至日出，是我求學的距離，亦是心境轉變的契機

來到這裡 確立了孤冷疏離的天性

縱使自己已被有意無意的塑型

縱使讓自己有力無力的抽離

縱使自己有多麼的急躁有多麼的渴求

天地依舊慢悠悠地看著聽著好奇著

好似所有問題煩惱全是我造成的 如此審視著

我卻半點火也發不出來 只是瞪著說著流瀉著

將無臭無形的垃圾 全數報復給山林

我轉變了 因為這裡沒有鐵柵泥壁。

沒有無數雙眼睛

我轉變了 因為這裡有無償傾聽的你

有無情不語的你

我轉變了 因為可憎的

希望得到寬恕的出口

在這裡

自導；自演

幼教系 陳殊婷

很多人說人生如戲，戲如人生。或許我們都身處在楚門的世界，那麼誰是我們這齣戲的編劇呢？

人生也不過是B與D之間的C
Birth, Death, Choice。

我們爭奇鬥艷，步步為營，我們都想成為這個故事中的主角，你的選擇，我的選擇，他的選擇，將我們定位成了不同的角色。

如果時間是把鏟刀，時針、分針、秒針，將我們的人生刻畫出了不同的章節。如果有劇本，你要看嗎？

寫給母親

美產系 葉哲瑀

我 自你宮中溫潤的黑色海洋而來

抱歉我是一條頑皮的魚任性地不想順流而下

一路到達新的彼端只是一味地向上仰望

一天 紅色的月牙隨著銀光乍現

把我帶出宮外 淋著晶瑩歡喜的露水

可我放聲嚎啕 可能是隱約地知曉

是露水沖走了身上的紅色 那令人不安的色彩

感謝您帶給我一切 母親

望空

數媒系 周尚緯

我循著細長的涓流，行到了山頭的水源處

雲煙裊裊

徘徊雲霧中

猶記途中

峭壁

翻騰瀑布順天而下

峽谷

雄偉巨岩錯落其中

翠林

老樹盤岩下的苔蘚

皆隱沒在山嵐雲海之中

在頂峰

向上天伸出雙手

想抓住一絲一縷雲霧

卻忽略了

腳下

擁有的一切

自由

體育系 楊騰璟

佇立海上的燈塔

像一綑囚禁的鬱悶氣魄

凝眸浪花孤寂交錯徘徊

滋長每一吋灰色空間

化身海洋的

羈絆 悸動

黯淡月牙俯瞰

無奈亦難耐

靈魂之窗拉開帷幕

上演雁陣翱翔

風兒哽咽 潮浪嗚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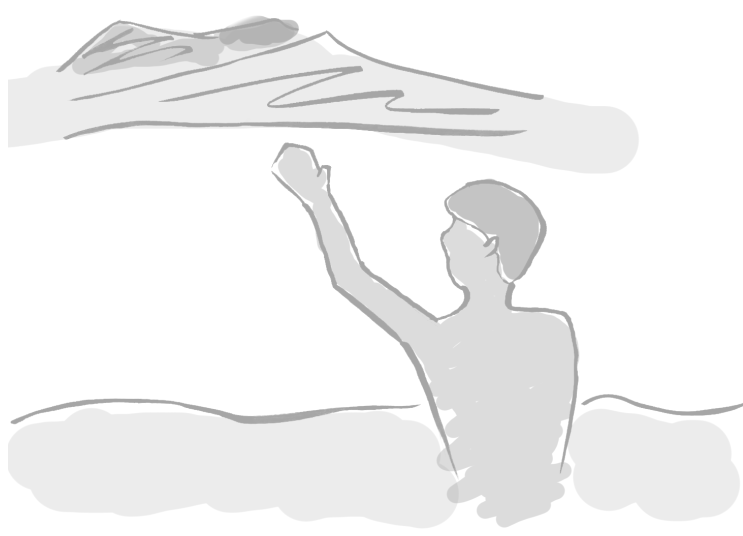
雙翼攤開 相擁而泣

游泛全世界的魔法師

牽著光焰

絢爛背影

追隨



和書屋一起戰鬥吧！英雄與孩子們的冒險

興昌書屋人物專訪：創辦人林美晶與陪伴者陳冠璋

美產系 周宛瑩

起源：拯救無法割捨的愛！於是向外找尋力量
當初建立書屋的動機是什麼呢？



最一開始美晶姐是沒有打算要成立書屋的，故事是這樣的，書屋創辦人美晶姐，當年是一位護理人員，上班時間繁重沒有時間陪伴自己的母親，在她的母親過世前半年，才抓緊時間陪伴，但對母親的愛，仍然沒辦法在那半年之內用盡，留下的是深深的愛和遺憾，她將這份愛散播到部落的其他長者家中，探望、關懷。

在關懷這些老人家的過程中，發現了被關在城堡中的孩子——隔代教養的孩子們。被現實的因素困住，無法自救也不知該如何逃脫現實的限制。這些老人家最大的問題，其實是他們年紀已經很大，還需要照顧孫子，其子女不是去外地工作，就是不顧孩子的玩樂，於是美晶姐一手擔起了這個照顧小孩的責任，想要幫忙、改善他們的未來。

「想交給他們什麼、讓他們改變自己的命運。」

日子久後，越來越多的孩子受到美晶姐騎士般的守護，有人便提議，成立一座書屋，讓孩子們有一個小教室吧！於是，像是白雪公主在森林裡找到的七個小矮人的茅草屋一樣，書屋出現了，只不過，獲救的是一堆小矮人，而建造房屋的是白雪公主。



打擊：無可避免的反派力量來襲

失格家庭的孩子，為什麼要幫他們養？

這些書屋的小矮人們，是部落被貼標籤、被排擠的一群孩子，他們的家庭，也許是部落的麻煩人物，是不為自己負責的大人們，但孩子們是無辜的，不值得照顧的是那些負面的事實，而不是孩子天使般的心靈，部落裡的人們一聲又一聲的反對，像極了破壞力無敵的噴火龍，一開口就燒的大家遍體鱗傷，但無論是騎士般的美晶姐還是白雪公主般的美晶姐，似乎有著魔法般的療癒力，她說每一段時間都會有每一段時間的辛苦，我們不會去看以前的東西，我只想要往前。

救援：命中註定的天使下凡

冠璋出現了！是怎麼認識的呢？

冠璋是東大美術產業學系的學長，當時被一堂號稱「地獄課」的作業逼得必須去進行「田野調查」，帶著不甘不願地出發，卻意外的步入了新的仙境。當時正是書屋的開幕典禮，沒有部落的支持，沒有來賓，美晶姐帶著孩子們圍著桌子禱告，這時候冠璋一行人，五位大學生就這麼出現了，像天使一般的降臨了！

孩子們已經不被部落認同，從心底的自卑、難過、孤獨，這五位大學生的出現，給了他們最需要的鼓舞和肯定，對於這些孩子來說，能有任何外人的協助和參與，都是培養自我認同的重要條件。

在接下來的半年，冠璋每個星期三下午，騎著機車不畏風雨的來到，教孩子們作業、陪伴他們，現在的世界，竟然還有這樣的人嗎？的確是天使下凡呢！

繁雜：日常備戰措施

孩子們都來自問題家庭，管教的方式並不是去幫助他們。

美晶姐說帶領這些孩子的過程，不是去管教，而是帶領他們發現問題，孩子家中沒有熱水器，必須要用柴燒水，有時因為沒有柴燒，孩子就不洗澡，這時候就要帶著他去看到這個行為背後的問題，用耐心和關懷來讓他改變。必須讓孩子們自律、把自己照顧好、讓大家瞧得起他們！變得更強更強！當一個可以守護自己的主角。

「就是這樣而已，沒有什麼困難。」

簡單的一句話，背後藏著無邊無際的堅強與寬容。

冠璋說自己是去書屋學習的，雖然自己的角色是小老師，但其實真正被教育的是自己。而眼前這群孩子，正是自己的「小」老師們。跟孩子們相處，即使自己不是幼教相關科系，也願意接受這樣的挑戰，去克服自己不擅長的領域，只因為愛與關懷。有形的付出，幻化成無形的、無價的愛與回饋。

信念：感情的加持！必殺技不可少！

書屋的餐點好吃嗎？

「比以前好吃了！」美晶姐表示，過去的日子裡，他們的愛心晚餐，是來自各個有愛心的人，麵、肉、蔬菜，為了營養會加入幾顆蛋，煮成一大鍋，讓孩子們吃得飽吃得健康。改變了當時那個什麼都沒有、什麼都缺乏的書屋。

一次有位林先生來到書屋，看到情況後，三天後便寄了十箱物資，裡面有罐頭、麵條、麵筋等食材，當時的美晶姐非常感動，這像寶物一樣從天而降的美麗光芒，確實是現實生活中，真實的愛心！帶著孩子們禱告，感謝上帝，用感恩的心來回饋這個世界，回饋自己。

那位林先生就是林志玲的哥哥。

為何把時光奉獻在書屋呢？是什麼樣的信念支持著你？

原因永遠源自個人的內心，那股溫熱是無法被現實的冰冷所埋沒的。一些巧合、一切緣分，一種感覺、一種責任，不多想、不多說，只是有空就做，能做就做，有時候，熱誠、信念，不是講出來的，而是單純的做出來的，像是一條路，也是在這廣大的世界中，被人們一步一腳印踏實的走出來的。冠璋表示，當時的他真的沒有想太多，沒有計畫性的，沒有想過要去多久，或是想過有什麼成果。有一點時間可以給予小朋友一些陪伴，於是事情就這樣繼續了……主要的這份不計較的心，是來自於對美晶姐這位堅強的公主深深的感動與敬佩。

當我們懷疑自己不能幫助他人的時候，我們只是在給自己一個逃避的機會，一個自私的理由，也許因為宗教、因為個人的情感，而選擇付出，但這些來自個人心中的小小悸動，可以造就出改變世界的決定，而這些改變，往往出乎人們的預料，過程像是童話故事一般的危機四伏，也像是童話故事一般的動人美麗。

《鶯鶯傳》、《西廂記》紅娘之別

華語系 楊雅晶

元代王實甫所著雜劇《西廂記》，改編自唐代元稹所寫傳奇《鶯鶯傳》，二者卻不單是體裁、年代相異，就連其中想表達的觀念和意涵也截然不同，尤其是於封建禮教上的正反對峙，因此，吸引眾多學者將兩者區別對比後，再從中研究分析。而「紅娘」此角色在兩部作品中身分不變，可出場比重卻大大不同，所引發的劇情效果、對主角感情起的作用也是雲泥之別，則角色本身的深度，從原本的單薄骨感轉為異常豐滿，甚至有壓過男、女主角的勢頭，可說是由一位龍套小配角，一躍而成不可或缺的關鍵擔當。

《鶯鶯傳》中的紅娘，類似於元稹筆下的「工具人」，由於被大時代的禮教所縛，男女不被允許私相授受，那又如何讓男女主有比較私密、初步的接觸呢？這時婢女這個小人物就產生了，十分制式規範的量產型角色，遵守原廠制定的道德、禮教、階級規則運作，甫一出場，就因張生的私下訴情羞得跑開，呈現恪守男女之防和怯弱卑微的下人形象，隔天再出現後，先說「郎之言，所不敢言，亦不敢泄」，又道自己對於主人來說是「下人之謀，固難入矣。」，既是如此唯主人是瞻的女僕，又怎可能為主人私情出「情詩」主意，所以應是崔鶯鶯給予她的命令，她不過為引出崔鶯鶯矜持一面的引線，無法存有主見和自我行動的能力，也是當時封建社會裡的普遍模板之一，並且在結尾處崔鶯鶯以信訣別張生時，信中提了一句「婢僕見誘，遂致私誠」，語意上些微地將種種源頭怪罪在其之上，即使是她忠心耿耿一生的主人，也能輕易遷怒於她，看不出幾分尊重她的意思來。



《西廂記》中的紅娘，性格潑辣但有情有義，才思敏捷又口齒伶俐，最為重要的一點是，她有著自己堅守的原則性，不再死板地照著教條執行動作，有違她的原則之人，就是連她的主人崔鶯鶯，也得被批評地抬不起頭來，更別說是張生之流了，她敢於直指雙方的猶疑不安，讓男女主角觀清自身。而全劇中看得出她的想法也是會被影響、被改變的，她是會去觀察與感受的人，所以漸漸地紅娘被崔鶯鶯與張生間的情意感動，態度從不看好的冷眼勸解轉成理解有情人的傾力相助，不僅這樣，她還能言善道並且不畏強權，懂得據理力爭——可以清楚透過言語闡述自己的理念，於劇裡《拷紅》那一段最顯著精彩，對老夫人的詰問，無視了人物的階級差距，嘲諷之餘也以其人之道還治其人之身，最後讓老夫人被自身的觀念噎得啞口無言，成功地使她敬愛主人的戀情終是得到開花結果的完滿結局，紅娘本身除了從此有「媒人」之借指外，也成為了此劇反封建的標誌性人物。

愛情文學中，一段關係的成熟總是需要許多推動，有時是直接的助力，有時是阻力反成助力，這些助力來自人、事、時、地、物、天皆有可能，而「紅娘」此角就是從人的角度來推動，比較特殊的

是，她本是與老夫人同樣，屬於阻力兼助力的因素，隨著劇情起伏，卻逐漸轉化為純粹的助力，紅娘與老夫人最終反成對立面，互相襯托出對方在這一段愛情裡，所造成那波瀾跌宕的情感碰撞。

禁書

英美系 曾尹虹

像昨天一樣的日子，睜開眼，眼光卻落在腳尖；閉上眼，思想卻懸在星夜。查閱一本本的書籍，卻在自己心中找到禁書。不需要印刷術的發明，只想自己獨享其中的內涵與奧秘，用它去解釋所尋找的答案和方向。

「知道」已不足夠，「慾望」才能飽和。

像今天一樣的日子，用實驗精神貫徹自己，一遍一遍探討本質的我。在浩瀚書海中沉浮時，不要緊的；記住有益的知識，才最要緊。

繁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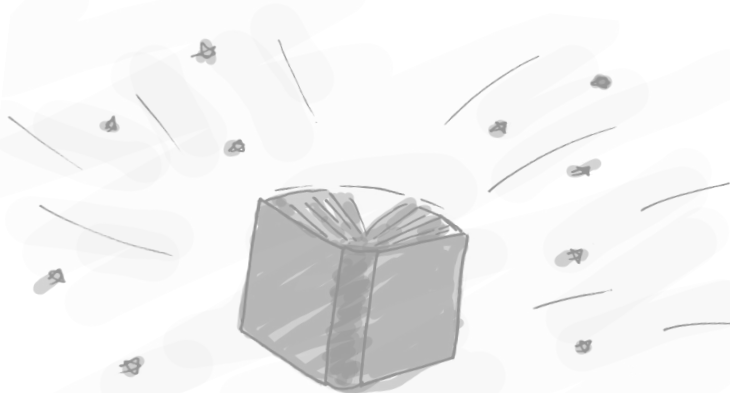
英美系 林毓淇

我相信，今天會是特別的一天。今日的陽光一如往常明媚、祥和。我坐在老位置上，等待同事的到來。他們會一個個進入自己的小小空間，埋頭苦幹上司交代下來的雜事，不時跑上跑下的，氣喘吁吁，沒有太多的休息時間。有些較少獲得賞識，甚至無人問津的員工則會溜到一樓混水摸魚，抽菸、喝酒或望著天空發呆，直到主管衝下樓，悻悻然將他們吼回去崗位。雖然他們的存在看似毫無意義，有時候你會很不解為何他們還在這家公司，但是他們擁有很厲害的技能。每當主管丟給他們各式各樣的工作，他們都會立馬完成。因此，也不能責怪他們有時間到處遊晃。

老實說，我蠻希望我也有偷閒的時刻，跟其他同事們聊聊天，談個感情也不錯。不過，我真正義慕的是那些資深員工。儘管他們的工作量比我們少十倍，他們也不會浪費時間在不重要的社交關係上。一天二十四小時，他們大概有二十三小時都在鑽研文學、歷史。而只要你一進去酒吧，你就會感受到他們談論新聞政治時所散發出的氣場，是一般人無法靠近的。

至於我們這類廉價勞工，賣命工作，偶爾拿到一些獎金就會開心得不行了。

而這一切都是枉然。在一週前，我的朋友幫助我明白了這一點。我們這種員工，永遠無法出類拔萃，根本沒有機會加薪，更別問論更上一層樓。上頭只會想盡辦法壓榨我們，偶爾給一些甜頭，然後我們就會心甘情願的接下他們所有的吩咐。除非，我們夠特殊，無可取代，才會有那么一丁點機會取得高位。為此，我的朋友們付出了相當大的代價。讓我更加敬畏的是，他們毫不後悔，甚至為自己曾經奮力一搏感到滿足。



因此，我如法炮製的綁架了我的兩位競爭對手。在他們睜眼清醒後，哭哭啼啼的求饒，用盡各種手段，威脅利誘樣樣都來。我看見生命來到終點時的猙獰，露出原始求生狀態的醜樣，不禁捧腹大笑。人生也不過就是如此，一眨眼就消逝了。當我肢解他們時，他們眼中的恐懼令我為之顫慄，想不到我會如此沉溺於他們的慘叫聲中。在謀殺他們的過程，我了解到我的使命不僅僅是為了讓我有機會取得更高階的職位，讓我的妻兒擁有更好的日子，還有，讓這個世界更為簡單、更為純粹。領悟到我所背負的重擔，我興奮的將屍骸埋於深土之中，然後回家將自己打理乾淨。當所有員工都就位，準備上工時，主管氣沖沖的跑來這擁擠的辦公室。

「『得』和『地』跑去哪裡了?!」他憤怒的問道。「我在這裡……」

「我問的是你的兄弟，得勿ㄗㄟ！」我猜他從來沒有快樂的時候，總是如此怒髮衝冠，這對身體可不好啊。得勿ㄗㄟ／回答道：「我不知道，長官……他昨天沒有回家……」得勿ㄟㄨ也緊張的點頭。

「長官，我的妹妹地勿ㄗㄟ。昨天也沒有……」大夥兒的視線逐漸移動到我身上，我笑瞇瞇的回想他們，主管他緩緩意識到什麼事情發生了。「『的』，別告訴我你——」

「對，我殺了他們。」他們倒抽一口氣，不敢置信的瞪著我。

「在你朋友『再』和『因』發生那種事之後，你還……你還有樣學樣殺死『得』、『地』，你是瘋了嗎！」他突然衝過來，狠狠揍了我一拳。

我抹掉臉上的墨水，嗤笑的看著他。「『因』處理得不够好，才會一綁架『應』就立刻被發現，被關在座位上。而『再』為了取代『在』，她賭上自己的性命，卻被『在』殺死，他還能好端端『地』坐在那兒，沒有被關起來，憑什麼我不行？你們從未給過我們平等的待遇，根本不讓我們有時間好好休息。工作十六小時，連半小時的休息時間也沒有，我能不瘋嗎！」我跳到他的身上，使勁猛捶他的臉。

他一手擋下我的攻擊，一腳將我踹到地上。

我縮在座位底下，他冷眼望著我，掏出一條布擦拭手上的黑汗。我靜靜的直視天空，主管整理了一下儀容，似乎打算宣告一件事情。

「我們沒辦法承受系統大亂。

倘若人類不使用我們，你們知道會發生什麼事。所以，我在此下令得勿ㄗㄟ／和地勿ㄟ／擁有前排座位，你們必須同時當得勿ㄗㄟ。和地勿ㄗㄟ，你們有能力勝任嗎？」

「有的，長官！」

「不！」我絕望的嘶吼。我殺死他倆就是為了確保自己擁有第一排第一格的座位，絕不能讓他們兩個又奪走屬於我的位置。



「很好。」主管立刻壓住起身準備殺字的我。「至於你，放心，你會得到你想要的。」

我皺了一下眉頭，漸漸放鬆身子。「什麼？」他對著我微笑。下一秒，我被固定在椅子上，他的五指宛若鉗子般扯住我的頭。「你會得到你想要的……」

接著，我失去意志。我忘了方才在思考什麼，似乎很重要，但我想不起來了。我抬眼看見主管經過我的座位，然後仰望著透明天花板之外的天空，如此清澈無比。我今天得加把勁，今天可是我第一天坐上前排第一個位置呢！

今天真是美好的一天。

在你心中躍動的

資管系 徐婉綺

「記住，希望是好事，也許是人間至善，而美好的事情永不消逝。」——安迪·杜弗瑞

潘朵拉的盒子，是一個象徵邪惡與禁忌的代稱，卻鮮少有人記得，裡面還蘊藏著希望。生活之所以能夠前進，是因為希望在支撐著你走下去，倘若沒有了希望，絕望會吞噬你的生命。

「眨眼間，過去的生活便離你而去，什麼也沒留下，卻留給你大把的時間去想念過去。」這是電影刺激1937一開始在監獄中令我印象深刻的一段獨白，用第三人稱的方式去陳述主角的故事，用那歷經滄桑卻充滿磁性的嗓音，帶領我們認識安迪這個人，鏡頭在主角跟男配角中不停的轉換，令人用不一樣的角度去思考一件事情。電影一開始是在審判、偷情與主角單獨沉思飲酒的畫面進行交替，到底主角有沒有殺老婆和她的情夫？我在一開始不得而知，卻令我想起了歷史上有名的懸案——辛普森案。鏡頭很快地來到了主角銀鐐入獄的畫面，老囚犯的叫囂和看似無情的賭注，卻讓一個生命渺小卻震撼的消逝了。對於牢房的畫面大部分都出現在陰暗的晚上，我們只能透過欄杆看到囚犯被光淺淺打著的側臉，柔和卻又凌厲的搶眼，他們靜靜的望著冰冷的牆面，度過無數個難以入眠的夜晚，也是在那個瞬間我才明白在監獄裡他們最不缺的唯有時間。

「這些圍牆，一開始你會恨它，但慢慢你會習慣它。久了，你會離不開它。」——瑞德

這是電影闡述的另外一個特別值得思考的事情——體制化。這部片裡除了主角最令我印象深刻的還有兩個人，一個是瑞德一個是布魯克斯；在每一個監獄裡或多或少似有若無都應該存在著這樣一個人物，不論什麼東西，都有人能為你弄到手，上至高級紅酒下至香菸一根，有求必應，彷彿是監獄中的活菩薩，他就是瑞德。他跟圖書館負責人布魯克斯都在不知不覺中被監獄「體制化」了，只是兩人的結局卻不同。一座座高聳的圍牆，纏著藤蔓或是鐵絲網的圍牆，斑駁了又重新粉刷的圍牆，歲月流失它卻依然如故地在那築起：「希望——自由」；他們二人分別在監獄中待了四十與五十年，歷經過無數次申請假釋被駁回，一次次的詢問：「是否改過自新了嗎？」一次次千篇一律的回答，一次次特寫「I just」的印章，喀喀的用印聲迴盪在那窄小的訊問室裡，一次又一次的否決掉他們的希望。他們在監獄中歷練與成長，他們知曉監獄裡一切的「規則」，成功地在監獄中「活著」，甚至擁有不為人知的事業與手段。但沒有監獄，沒有那些石頭堆砌出來的牆面，沒有金錢，沒有權勢，沒有家，他們無法生活，甚至什麼都不是，用盡一切在監獄中建立起來的，那些所謂的崇高地位，將在一夕之間化為烏有，只剩世人異樣的眼光，所以布魯克斯甚至不惜想要殺人以求留在監獄裡，留在那個他認為安全的地方，在

其他人為他離開這層層束縛的監獄時，他卻選擇悄悄地離開人世。

「可笑的是，在外面的時候，我剛正不阿；真正進了大牢，我卻犯了罪。」——安迪·杜弗瑞

在片中其實不經意卻又給人一種刻意的玩笑提起自己是冤枉的，但到底是不是冤獄有沒有錯判，我想從古至今都非常的多，而主角顯然是一個案例，從天之驕子淪為階下囚，進了這樣一個在世人眼裡懲奸除惡的監獄裡，他卻實行了真正的犯罪。聖經，在基督徒眼裡甚至是世人對它的看法都是神聖而不可褻瀆的，但一個道貌岸然的典獄長，言必出聖經，甚至能倒背如流的人，私底下卻有貪贓枉法，洗錢收回扣的黑暗面，當安迪用聖經做為他私藏越獄槌頭的工具，當典獄長在聖經掛畫的背後藏著洗錢的證據時，聖經似乎就沒那麼光潔沒那麼純白，當典獄長在最後自殺前凝望的那幅字畫「主的審判迅速降臨」，那便是了，主對你的審判，將要降臨，是這部片給我很大衝擊的地方。

與惡魔做交易，是在黑暗中生存的唯一法則，也正因為如此，安迪為了要存活為要有更多的福利，他必須幫助典獄長貪汙洗錢，才能將之作為自己的籌碼，卻也讓自己真正的「有罪」。在一切看似平衡的狀況下，卻在湯米的到來後徹底的潰敗，十九年來，安迪並未殺過人，他是被冤枉的是錯判的，在他充滿希望的時候在他想為自己據理力爭的時候，唯一的證人被以越獄為緣由設計槍殺身亡。他無力，只能繼續他的犯罪事業，這樣看似諷刺弔詭的結果，卻真實的描述著一個人從被冤枉入獄，在這個贖罪、神聖的地方他失去了翻案的機會，那一刻，什麼是罰？什麼是罪？什麼才是真理？什麼才是正義呢？

「我也希望另一種結果，那就是安迪打贏，全身而退……我也希望如此——但是監獄不是童話世界。」——瑞德

監獄從來就不是個童話世界，甚至你能稱它為殘酷世界的縮影，在「三姊妹」被解決之前，電影裡不只一次的播放著群起圍攻，逼安迪就範的強姦畫面，被毆打甚至是被逼性交。儘管並未有露骨的畫面，但你依然能想像，一隻溫馴的白兔誤入被設滿陷阱的森林之中，一個永劫不復的悲慘世界。

「世界上有些地方，是石牆也關不住的，在人的內心，有他們所管不到的東西，那些完全屬於你的東西——希望。」

這是在安迪播放莫札特歌劇「費加洛婚禮」之後所說的話。當悠揚的音樂從那無數次傳來冰冷機械化的廣播器中流瀉，所有的人，無論是囚犯還是獄長，都停下了手邊的工作，安靜地凝視遠方，「我從未搞懂他們唱些什麼，其實我也不想弄懂，此時無言勝有言……」瑞德說。那音樂也許美得令人難以言傳，卻在無形之中消弭了那座圍牆，也打破了每個囚犯心中的圍牆。在那一瞬間，可以從每個人臉上看到重獲自由的希望，這是在電影中看到的兩面，一種深深的黑暗，和一種淡淡的光明。

對於安迪最後的越獄，鋪好了好長的梗，在一開始安迪向瑞德要鶴嘴槌的時候，一半的人會相信如安迪所說的——他是要拿來敲磨石頭用的，一半的人卻會懷疑他是要拿來越獄用的。在不知道鶴嘴槌的樣子前，我會趨向後者，正所謂人不為己天誅地滅，想要逃跑到所難免。

然而，在電影中鶴嘴槌出現之後，我卻更相信他只能拿來打磨石頭做西洋棋。可事實上，安迪就是利用這支不起眼的鶴嘴槌成功的奔向了他的太平洋，這支鶴嘴槌的場景可能不到短短一分鐘，甚至之後再也沒有被提起過，但片中卻更強調他對石頭的研究，他是一個聰慧的地質研究者，在改編的文學作品《四季奇譚》中的一篇——《麗泰海華斯和蕭山克監獄的救贖》中也細緻的描畫安迪對於地質的研究，

可誰都沒想到這會是他成功越獄的一大關鍵點。在雷雨交加的夜晚，他敲破了下水管的通道，在充滿屎糞的管道中爬行了五百碼，我無法想像那會是一個多麼痛苦與恥辱的過程。但他脫去囚衣掙脫束縛，任由雨水拍打臉龐，洗盡污穢的重生畫面卻深深的刻印在我心中。他的眼裡充滿希望，是希望帶著他一步一步走向自由，走向他夢想的，那個溫暖而沒有回憶的地方。而後他還留下了希望給他的好友瑞德，他怕瑞德也是體制化下的犧牲品，膽怯令你步入囚牢，希望助你獲得自由。小說和電影的結尾都是在瑞德呢喃中，他說：「我希望安迪在那兒，我希望我能跨越美墨邊界，我希望我能見到我的朋友，和他握手，我希望太平洋就和我夢中所見的一樣蔚藍。我希望……」。

我希望……

飲

資工系 黃煜卿

凌晨的窗邊

用謊言裝滿的杯子
「難道你聽不見嗎？」

環繞著我的那群鯊魚」
「沒什麼大不了的
這些都是常態

老實說沒什麼了不起的」
坐在桌前徘徊了一會兒
害怕日出 便回到床上
把白日夢交給彼此

無聲的喧囂著
睜著眼反覆說著 這是最後一遍
在我們被海洋淹沒之前
在我們的口舌成就或破壞之前

在選擇哪一隻祈禱的手要放在另一隻之上前
一飲而盡
是啊 反正哪裡都不是我該存在的地方
窗外的光 已分不清是路燈還是太陽

少年的旅程

原歌：誤前塵
改詞人：教育系 謝冠廷

不知考底佢 彼時一心離家
迴盪山腳街 彼陣海岸濤聲
這條路阮生分行 熱得歸身軀汗
群鳥飛去 閒念歌
望田邊 三度落日披上 咽山倦影
趕火車 花開謝 年歲轉大
少年喊 緊相偎 夢故鄉 秋冬春夏
過往咁咁，誰甘願 等待回家
清淺人雙肩擔 尋廣闊 年華搖曳海畔
回頭看，弓蕉總是樹上開花
心事穿針線，時間註定，又何苦超工行海山
若袂赴，此番怎樣停跋
孤燈破，蘆葦割 漁船一朝靠岸
目屎乾，幾度思念故鄉才懂轉大
風雨後山嶺，等待著遊子回家

四顆半的喉糖跟沾黏嘔吐的關係

教育系 湯凱莉

近來突然又重新感受到「啟蒙」二字的力量，「啟迪蒙昧，彷彿自遙遠的方向投射下第一道光，讓世界有了黑暗與光明之分，有了智慧的火苗在跳動。彷彿一顆心臟，開始了第一次的跳動，然後有血液緩緩流淌，在滋潤著……

可是意象這麼美的詞，也真的擁有這麼美的狀態嗎？在過往的時代中「知識份子」總以啟迪民智為己任，相信當所有人皆能擁有判斷是非曲直的能力時，皆可自主的接受外界資訊時，是否這個世道的不公不義就會減少一點，又或是弭平一點扭曲與不假思索的殘酷？

當今世界民智似乎已經許久不曾和「未開」這個詞語相連接了，但不公、不平、不義怎麼還是多如連假狂歡後暴增的垃圾，一樣的糜爛而不忍目視，成堆的屯積在後巷幽暗的角落，來來回回的被「清潔人員」忽略。我們的民智真的被開啟了嗎？又或是我們從來都是某些人，持續餵養的生物？餵養我們食物、知識，也餵養情感與理智。內心中有很深層的恐懼是，害怕我們所有的一切其實都是被篩選過的。理性思考、理性討論、思維模式也都是被篩選過的嗎？我們自以為是的、引以為傲的，是否都只是別人指縫間允許流下來的細碎，我們是否都正在被塑造成另一種完美的愚民？

如果無法呼吸代表的是生命中受到壓迫，無法自在的發聲，粉塵就成為開啟修造之旅的楔子。如果咳嗽代表的是徹底的排毒，一種比大便還要直接、深層的排毒，那嘔吐也被賦予了某些意義。

這些日子以來頻繁的咳，咳到昏天暗地，咳到乾嘔，似乎要把心肝脾肺腎，那些憤怒、憂傷、陰暗面的，那些不知道不知道，承認不承認的，都藉由燃燒的喉嚨讓我清楚的體認。食道、喉部的灼熱感在提醒我，該是面對的時刻了。

但為此我用了大量的喉糖跟水去壓制，讓大量的糖分試圖滋潤患部，視咳嗽是毀滅性的應該被抑止的，因為它造成個體的不良反應，而喉糖正是解除危機的功臣。

在某個剎那驚醒，我做的何嘗不是我所厭惡的某些人的行為，放縮小來看，我沒有正視我的咳嗽引發的議題，我只是污名化它，試圖用很多外在的掩蓋或模糊之讓反應消減，便當作解決了，治標不治本，而咳嗽的原因和咳嗽本身一直都在。

「喉糖」一直以來都不是藥，糖是毒，用甜味麻痹大腦的劇毒。

如果喉糖代表某些我不願承認可是也確實存在的權力，那麼隨身帶著喉糖走動的我，是不是我也正在無意識的

用著這些權力壓迫某些人的傾吐？

為何我會選擇將一盒四十顆裝的喉糖吃到剩下四顆



半後，帶著他走來走去？思考四這個數字是否代表了甚麼東西，當下不假思索的答案是：疏離、排斥、不被理解，而那半顆呢？是轉機嗎？往上或者往下發展？為何當我自己覺知到喉糖象徵壓迫的權力時，沒有馬上將喉糖放下呢？是我的潛意識有留戀嗎？不捨權力背後的為所欲為？

如果說每個社會都必然有框架，要接受這個事實，我們擁有「接受」的權力嗎？我們不正是毫無選擇的活在這樣的一個狀態下，心裡的接受也能算接受嗎？又或是我們接受的是自己的狀態，接受的是自己的無法接受，自己的懷疑與恐懼，接受有多一點覺知存在和與之成為一體的選擇？

回到自我的生命之中，有太多沾黏的狀態了，四顆半的喉糖帶來的課題為何？要排的毒又是甚麼？是否該享受思考沾黏帶來與自己關係對話的頻率，期待著全然整合的時光出現。

彩之聲

主筆：華語系 黃安慈

發想：資管系 張子竑、文休系 傅萱

數媒系 連沛涵、魏辰芮、陳奕伶

黎綰喜歡旅行。

她去過漫天冰雪的俄羅斯、烈日當空的夏威夷、和千奇百怪的澳大利亞，一步步留下自己獨有的足跡並記錄下來是她最大的樂趣。

既然是旅行，那麼有著多樣人文風情的歐洲，黎綰自然是不會錯過的，不論是那凡爾賽宮還是柏林圍牆，什麼她都不願落下。她至今走了大半的世界，就是貪得無厭的為了將世間美景盡收眼底。

義大利，威尼斯水城。

黎綰一路沿著水道走著，不像其他觀光客那般選擇坐在船上遊玩，也不急著找旅館入住，而是一步步的踩在鋪著磚的地面，像是虔誠的朝拜，每一個跨步都透著鄭重。

就這麼一路走著，黎綰來到了一處廣場。這個廣場的中間會在固定時間噴出水花，驚起一地覓食的鴿子，此刻時間剛過，那些飛走的鳥兒一時半刻的也不會回來，倒顯得空曠的很。

黎綰一眼就看見了在廣場邊緣的男人。

他穿著一身深褐色的風衣，獨自一個人坐在小馬札上，身前擺著一個畫架，腳邊是擺得整齊的畫具，而他正專注的在畫布上勾勒著。

這樣的人在國外的街頭並不少見，黎綰就見過不少，甚至也做過模特兒讓人畫過。但她仍然一眼就被他引去了目光。

黎綰在原地定定地看了男人一會，最後走上前。

「嗨，我能和你做朋友嗎？」她笑著用英文問道。

他看著那個逆著光對他笑的女孩，一瞬間以為自己看見了救贖。

但是，救贖這種東西，從來無法長存。

男人叫做安格斯。

「嘿，安格斯，你能帶我去一些好玩的地方走走嗎？」黎綰說，臉上掛著笑，彷彿絲毫不擔心這個男人是個危險的人。

安格斯正用鉛筆勾勒的動作頓了下來，一雙藍綠色的眼睛看了她一會，然後低頭就開始收拾自己的畫具。

黎綰臉上的笑容更大了，看著他慢條斯理的動作，半點不覺得厭煩。

真是個怪人。安格斯想。

他們從巷子中走過，鼻尖是微暖的風。

他們在這座水城中逛了一個星期，期間由安格斯帶著黎綰去了許多外來客不知道的地方。黎綰在拍照、逛街，而安格斯則跟著她一起走著，一句話都不曾說。

地上一個一個的小水窪，是早晨才下過的雨。

黎綰不避開，反而一個一個的踩過去，像個還沒長大的孩子，非要踩下去才知道泥水會濺滿身。

安格斯看著她一個個踩過去，也不阻止。

突然他楞了一下，抬頭看向天空。

黎綰注意到他的動作也跟著抬頭，看了幾秒也沒抓住重點，只好向同行人求助：「你在看甚麼呀？安格斯。」

安格斯回頭看了她幾秒，然後拉起她的手，在她的手心中寫字：是彩虹。

「彩虹啊……」黎綰歪頭思考了一會，「安格斯，彩虹好看嗎？」

好看，是很美的顏色。安格斯繼續在她的手心中慢慢地寫著字，聞著鼻尖淡淡的香和眼前近的能看見細絨毛的臉龐，悄悄的將下一句留在了心裡：妳也很美。

「這樣啊。」黎綰又笑了，「那你可要多看一點，聽說彩虹消失地可快了。」

會的。安格斯鄭重的寫下。就是因為美好太容易消散，所以才會更讓人珍惜。

眼看著時間差不多了，黎綰從自己隨身的包包中翻出一個小藥罐，拇指習慣性的在蓋頂摸了摸，確認過後才打開來，倒了三顆膠囊出來，就著隨身帶著的礦泉水服下。

安格斯看著對方手中的藥罐，不由得看向她手肘上已經被包紮過的擦傷。

昨天傍晚時他們在街上遇見了搶劫——這在義大利著實是常遇見的事情——幸好附近的幾位都是好心人，幫著他們把人攔了下來，才沒讓那個強盜把黎綰的東西給搶了。雖說裡面的東西全亂了，有一些摔壞，黎綰也摔傷了，但總歸沒什麼大事，護照也回來了。

這瓶藥就是昨天被弄亂的東西之一，據黎綰說是她從小就離不開的藥物，卻是跟另外一罐維他命混在一起，幸好黎綰大抵分得出來，也不誤什麼事。

黎綰見安格斯的視線落在她的手肘上，知道他又想到昨天的事情，便笑道：「沒事啦！我們接下來要去哪裡啊？」

安格斯定定地看著她柔美的臉龐，沒多久便轉身，自己在前頭帶路，讓黎綰跟在他身後，偷偷的竊笑著。

真是個彥扭的大孩子。黎綰愉悅地想著，不過這樣已經比一星期前好很多了，相信只要再……

再什麼？

黎綰突然察覺世界在劇烈的旋轉。安格斯聽見背後傳來的悶響，回頭看去，卻發現了令他腦袋一片空白的畫面。

女孩纖細的身影倒在了街道上，而那一台車子就這麼毫不留

情的飛馳而過。

喀擦的一聲，彷彿是希望破碎的聲響。

安格斯踉蹌著撲倒在黎綰身旁，暗紅色以女孩為中心向外侵蝕著地面，混入了水窪中，連天色都漫上了鮮紅。

安格斯慌亂的找著黎綰的手機，卻發現手機已經和罐一起化作殘骸。

「啊……啊啊啊……」男人的聲帶只發出的出類似獸類的嘶嚎，他抱著破碎的救贖，再也拼不起來。

「你畫得好好看啊！」女孩從來不吝於讚美他。這只是草稿，還沒上色。聲帶早在幼時損壞，男人只能用在手心寫字的方式和女孩交流，因為她不懂手語……也看不太見。

「欸？還沒畫好嗎？」視力正在逐漸退化的女孩繼續說著，「安格斯真厲害，沒有顏色也畫的這麼好看。」

男人收回手，繼續他的作品。雪白的畫布上依稀看得出是一個帶著美好笑容的女孩子。

她的笑靨燦如夏花，男人只願，這輩子能夠就這樣看著她。

傳說

原歌：花火

改詞人：生科系 劉祖文

記得璀璨的星空 記得地平線遼闊

記得晨曦之中你和我手緊握

哪管未來會成為什麼

可沉浸自然感受 可任意放飛自我

可以期待明日的破曉多麼燦爛

只想留住台東的一抹春風

八仙台洶湧的浪花在飄落 就只有我們看見它閃爍

微弱卻用深刻劃破夜空 像燭火吸引魚兒聚集飛湧

我要聽 群山之中 祖靈英勇的傳說

我要看 搖曳田中 映照陽光的穗禾

我要畫 為你展現 更鮮豔的那道風

祝福像氣球冉冉升空 穿越天空

渺小的你我體驗過才懂 輕狂揮霍

若月光忽明忽暗太莫測 我願意 跟著你一起走